

推进党的创新理论体系化学理化

活态传承 历史文化街区

王剑

当下,“入境游”持续升温,“China Travel”成为国际热词。如何让承载城市记忆的历史文化街区,成为展示上海文化软实力重要窗口,是一个值得深入探讨的时代命题。

城市记忆最生动、最富感染力的载体——

上海历史底蕴丰厚,现有1058处优秀历史建筑、397条风貌保护道路街巷、254个风貌保护街坊、44片历史文化风貌区。石库门里弄与近代建筑交相辉映,海派文化、红色文化、江南文化交融共生。从渔阳里石库门孕育的红色基因、外滩万国建筑博览的金融文脉到武康路留存的音乐往事、愚园路老洋房深藏的文学踪迹,鲜活的城市叙事共同勾勒出上海独有的精神图谱。

这些历史文化街区从来不是冰冷的建筑遗产集合,而是上海城市记忆最生动、最富感染力的载体。但客观上说,在实际保护更新中依然面临一些困境与难题:街区修葺一新,却丢失了市井烟火;商业业态集聚,却冲淡了文化本味;游客打卡络绎,却很难留下深刻印象。追根溯源,一大症结在于重“物”的保护、轻“文”的传承,重建建筑的复原、轻记忆的留存。“让城市记忆留下来、活起来”的要求,恰是对这一困境的精准回应——“留下来”是守根铸魂的基础,“活起来”是顺应时代、面向世界的追求。

“入境游”热潮下的三重新期待——

近年来,“入境游”正从走马观花的观光打卡转向深度沉浸的文化体验。国际游客不再满足于地标前的匆匆合影,更愿意走进里弄巷陌,触摸城市文脉,体验本土生活,与海派文化对话。这对活态传承历史文化街区提出了三重新期待:

一是渴望可感知的文化。一些历史文化街区的展示多为静态中文解说,存在语言标识不足、文化转译不准、互动体验偏弱等问题,使海派文化的独特内涵难以被国际游客真正理解与感知。

二是向往可沉浸的空间。原创活力消逝、文化真实性弱化,会让国际游客的沉浸式体验大打折扣。目前,部分区域的街区秩序、公共服务、业态品质仍有提升空间。

三是追求可对话的体验。这需要打破语言与文化双重壁垒,将本土的城市记忆,转化为能引发国际共鸣、便于全球传播的表达,进而让文明交流互鉴真实发生。

从“修旧如旧”转向“活化共生”——

回应“入境游”新需求,核心在于推动历史文化街区保护理念从“修旧如旧”的物理守护转向“活化共生”的活态传承,推进历史遗产与当代生活相融共生。

一是从内向守护转向开放活化。以“修旧如旧”守住建筑的物理本底、文化的原生底色,以开放场景吸纳国际参与,在保护中发展、在发展中保护,让历史文化街区成为连接本土与世界的桥梁。

二是从静态修复转向动态活化。摒弃单一的建筑修缮思维,通过功能植入、业态创新、场景营造,让历史文化从“可观看、可欣赏”变成“可体验、可传播”,深化文旅旅展融合发展。

三是从本土导向转向跨文化协同。以“绣花”功夫、“织补”理念推进微更新,守住上海的文化根脉。同时,充分考虑国际游客的认知习惯与体验需求,让本土文脉与国际视野交融互促。

打响“上海文化”品牌,走好三大路径——

第一,提炼差异化文化IP,避免同质化发展。系统梳理历史文化街区的文化资源,为每个片区打造特色文化IP,如武康路—安福路做强音乐文脉,愚园路塑造艺术生活IP,外滩彰显近代金融与建筑文化IP,渔阳里等红色遗迹深化“党的诞生地”传承工程。“第二,打造沉浸式体验场景,延伸文旅消费生态。依托上海国际艺术节、光影节等,开发多语种沉浸式戏剧、建筑光影秀、夜间文化市集;办好复兴艺术节、马路生活节、建筑文化节等,打造融合文化体验、非遗工坊、艺术展陈、轻食餐饮的复合空间,让游客慢下来、留下来。

第三,构建主客共享活态空间,提升国际服务水平。优化人行道、绿化、无障碍等基础设施,完善多语种导览标识;运用数字化手段,实现历史建筑与里弄文化的多语种转译,让国际游客从“打卡路过”变为“深度沉浸”。

进一步提升,活态传承历史文化街区,不只是空间的优化与改造,更是对城市精神气质的涵养与塑造。要让历史文化街区从单纯的旅游“地标”变为文明交流的“纽带”,从一时的打卡“流量”变为长久的“留量”,在城市建设中活态传承、活起来的基础上,建设中外文化交流互鉴的重要枢纽,助力上海打造习近平文化思想最佳实践地。

(作者为上海大学上海城市更新与可持续发展研究院副院长、正高级工程师)

人类政治文明新形态的新标志

林尚立

全过程人民民主这一重大理念,是习近平总书记基于对人民当家作主制度的深刻把握、对民主政治发展规律的深刻洞察、对广大人民群众当家作主实践的深刻总结而提出的,在理论和实践上、在道理和学理上回答了什么是真正的人民民主、真正的人民民主应该怎样实现并不断发展这一重大民主问题。

把握本质属性和要求

全过程人民民主,既是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本质属性,也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中国式现代化的本质要求。

第一,社会主义推动国家与社会关系从二元分立转为相融一体,国家从压迫社会和人民的力量转化为服务社会、保障人民的力量。

在国家与社会相融一体的结构中,人民既是社会的主人,也是国家的主人。人民在那里,那里就必然要实行民主,否则人民民主就是不完整的、不全面的、不真实的。因而,我们党从一开始就强调中国要建设的“民主必须是各方面的,是政治上的,军事上的,经济上的,文化上的,党务上的以及国际关系上的,一切这些,都需要民主”。

第二,社会主义以持续不断的社会革命为内生动力,作为社会革命主体的人民必须全方位发挥主体作用。

不论是进行社会革命,还是推动经济与社会发展,其主体都是人民。在社会主义条件下,充分发挥人的积极性、创造性的最直接路径和最有效办法就是民主。

改革开放从解放思想开始,解放思想的前提就是民主。改革开放的一大底层逻辑就在于,尊重人民的主体地位,在人民当家作主实践中充分调动人民的积极性、创造性,进而以改革开放进一步解放和发展社会生产力、解放和增强社会活力。

第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以发展是第一要务,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发展是硬道理,是解决一切问题的总钥匙。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所追求的发展,既是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也是以人民为动力的发展,发展依靠人民,发展为了人民,人民推动发展。要实现这样以人民为主体地位、靠人民主动作为的发展,就必须在发展的全链条和全过程实行民主,从制度上确保人民依法通过各种途径和方式管理国家和社会事务,全面激发人民群众想发展、谋发展、促发展的积极性和创造性。

这样的民主,是人民主导主动、政党领导引导、政府服务即办、社会共建共治的积极民主。因而,其全过程实际上是在党、人民、政府、社会各方协同、合力推动下展开的。这样的民主运行形态,在世界上是独一无二的。

运行好重要制度载体

任何民主,都是使命、价值、制度和实践的统一。其中,制度是轴心,起着支撑民主、运转民主的作用。在中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根本政治制度,是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的根本制度安排。全过程人民民主就是以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为重要制度载体展开的。新时代新征程,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必须坚持好、完善好、运行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

第一,人民行使国家权力的机关由人民通过民主选举选出的各级人大代表组成,人大代表必须对

人民负责,受人民监督。

全国和地方各级人大代表都由人民民主选举产生,选举采取以直接选举为基础,直接选举和间接选举相结合的方式。县乡直接选举是最基础的,全体人民以此直接行使选举权,产生县乡人大代表,进而通过省市县的间接选举,产生县级以上各级人大代表,委托他们行使国家权力。

第二,各级人大代表从代表结构到代表履职上都要充分代表全体人民,确保全体人民能够通过选举具有广泛代表性的代表行使国家权力。

选举法要求,代表名额分配要体现“三个平等”:一是人人平等,实行城乡按相同人口比例选举人大代表;二是地区平等,各地方不论人口多少,地域面积大小、经济发展水平高低,都有相同的大小地区基本名额数(目前,各省、区、市在全国人大中的代表名额基数为8名);三是民族平等,各少数民族在国家权力机关都要有适当名额代表,人口再少的民族也要有代表一人。

第三,构成各级人大的人大代表是一个“人民集体”,充分代表人民集体行使国家权力。

人民选举的代表集合起来,组成国家权力机关。各级人大是一个权力集体,集体行使职权,集体决定问题。行使职权的基本方式是召集举行会议,通过表决,少数服从多数,作出决定。代表表决采取举手或其他形式,选举采取无记名投票,代表一人一票,效力相等。与直接选举中选民投票不同,代表不能委托其他人代为投票。全国和地方各级人大,每届任期五年,到新的一届人大举行会议为止。

第四,人大代表要通过人民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国家行政机关、监察机关、审判机关和检察机关,并负责监督所选举的机关。

在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下,人民掌握行使国家权力,除了组织产生国家权力机关外,还需要通过国家权力机关选举、决定任命,组织产生行政机关、监察机关、审判机关和检察机关,并对这些机关分别行使的行政权、监察权、审判权和检察权进行监督。这样,行政权、监察权、审判权和检察权的权力源头是统一的,都源于人民行使国家权力的国家权力机关,即人民代表大会。因而,在国家机构组织体系中,人大居于核心地位,与政府、监委、法院、检察院是产生与被产生、决定与执行、监督与被监督的关系。人大及其常委会还通过质询和询问、撤职罢免、特定问题调查、执法检查 and 备案审查等形式对“一府一委两院”进行监督。

第五,人民代表大会行使国家立法权,主导立法工作,确保立法的过程成为代表人民意志、表达人民意愿、实现人民利益的过程。

社会主义民主高于资本主义民主之处就在于国家立法权完全回到人民手中。人民通过行使国家权力的机关,制定体现人民意志的法律。在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下,人民通过其选出的人大代表行使立法职能,直接参与立法过程;通过实施民主立法而形成的公开立法途径和机制参与立法活动,在立法工作中有更多话语权,加大民意在立法工作中的权重。

目前,人民代表大会的立法活动形成了比较完整的公众参与立法的

机制和形式,包括公开、调研、座谈、咨询、评估、论证、听证、立法联系点等。法律草案普遍在网上公开征求意见,为公众广泛参与创造便利条件。广泛建立基层立法联系点,搭建起基层群众参与国家立法的“直通车”。积极开展法律制度实施情况调研,不断提升法律草案征求意见的匹配度和实效性,及时反映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和基层治理中遇到的涉法问题和地方立法诉求,为制定和修改法律法规提供参考。

第六,人民代表大会行使监督权,以确保国家机构按照人民的意志运转、国家机关工作人员按照人民的意志行事。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原则和制度设计的基本要求,就是任何国家机关及其工作人员的权力都要受到制约和监督。人大监督作为国家权力机关的监督,是具有法律效力的监督,具有三大特点:一是民主性。人大工作实行合议制,按照民主集中制原则,充分发扬民主,集思广益,集体讨论问题,集体决定问题。因此,人大监督最有利于直接反映人民的呼声和要求,集中人民的意愿和主张,维护人民的权利和利益。二是全局性。人大监督是从制度上解决全局性问题,有利于人大站在全局的高度,紧紧围绕党和国家工作大局,抓住关系改革发展稳定大局和群众切身利益、社会普遍关注的重大问题开展监督。三是权威性。人大作为国家权力机关,它的监督是代表人民、以国家的名义所进行的监督,因而也是最高层次的监督,具有很高的权威性。不断强化和优化人大监督,有助于确保宪法和法律得到有效实施,确保依法行政、监察权和司法权得到正确行使,确保人民的合法权益得到尊重和保护。

完善协商民主体系

人民当家作主是人民民主的本质要求,协商民主是人民当家作主的重要形式,贯穿于人民民主全过程。正如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成立65周年大会上所强调的,“在中国社会主义制度下,有事好商量,众人的事情由众人商量,找到全社会意愿和要求的最大公约数,是人民民主的真谛”。

协商之所以是人民民主的真谛,其理由和依据有三:一是凝聚人民、巩固国体的内在要求。中国的国体是人民民主专政,其实质就是各革命阶级联合专政,而阶级联合的最有效机制就是协商。二是人民共和国的协商建国方式。以各革命阶级联合专政为基础的新中国,就是在中国共产党团结工人阶级、农民阶级、小资产阶级、民族资产阶级以及一切爱国民主人士、国内少数民族和海外华侨,共同反对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并赢得革命胜利,进而召开政治协商会议、共同协商组建新中国的伟大实践中建立起来的。三是国家机构实行民主集中制原则的内在要求。协商,既是民主集中的重要基础和有效路径,也是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区别于、优越于资本主义议会制度的根本所在。协商在前并贯穿于民主实践全过程的民主,才是真正的民主。

新中国的建立是在践行协商民主基础上进行的,同样人民民主制度

的确立及其全面运行也是在践行协商民主基础上展开的。可以说,协商民主是同党和人民所进行的社会主义革命与建设事业、同人民当家作主制度建设和政治实践共生共存、相伴而行的,内化到人民民主实践的全方面和全过程,成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的两种重要形式之一。

今天,协商民主进入广泛多层次制度化发展阶段,形成了包括政党协商、人大协商、政府协商、政协协商、人民团体协商、基层协商及社会组织协商在内的协商民主体系。在这一体系中,无论哪一种协商,无论协商在哪个层面展开,最基本、最直接、最有效的机制就是协商会议。作为专门协商机构的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是协商会议的最集中、最全面的体现。当年,周恩来同志就是从协商的角度来定义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的会议,而不是大会。他说:“关于政权制度方面,大家已经同意采用基于民主集中制原则的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制度。现在凡是通过普选方式产生出来的会,我们叫作大会,如人民代表大会。凡是通过协商方式产生的会,我们就叫作会议,如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大会和会议名称的区别就在这里。”

从常识上看,大会,是一规模大,二是有特定使命;会议,则可大可小,立足于议事,即众人协商。就协商会议而言,其基本功能就是交流意见、达成共识、协调利益、促进合作,反复商量、最优决策。其间,有政党协商中的谈心会、民主协商会,有政协协商中的专题协商会,有人大协商中的座谈会、恳谈会、听证会,有人民团体协商、基层协商及社会组织协商中的民主恳谈会、咨询会、听证会,等等。在基层社会 and 人民群众生产生活中进行的协商会议,有时还会要求新闻媒体和记者参加,以提升其重要性、公开性和参与度。

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协商民主不是可有可无的,而是非有不可;不是局部存在局部实行的,而是全方位存在、全方位实行的。新时代新征程,协商民主可以为全过程人民民主实践和运行提供丰富的民主机制和广阔的拓展空间。

总之,全过程人民民主不仅属于中国,而且属于人类;不仅存在于当下,而且发展于未来。没有人类社会的现代化发展大潮推动,中华五千多年的文明就不可能从古代迈向现代;没有世界社会主义的发展,中国也不可能选择社会主义、创建人民民主,进而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中国式现代化是前所未有的伟大实践,必然会打造新基础、开拓新空间、提出新要求、提供新经验,不断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在与时俱进的理论创新、实践创新、制度创新中不断丰富和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的理论体系、制度体系、运行体系和规范体系,使其成为人类政治文明新形态的新标志。

(作者为全国人大代表、中国人民大学教授)

新思想: 标识性原创性概念

何以提升中华文明传播力影响力

邱卫东 李昌旭

提升中华文明传播力影响力,有两个基础要素需要重视:一是国家的强大,主要反映在生产力的发展;二是文明的影响,主要看价值内涵是否具有影响世界文明发展的精神张力。

当代中国的发展进步,特别是经济快速发展和长期稳定的巨大成就,在世界历史进程中初步打破了“现代化=西方化”的迷思,使我们具备了在国际上发挥重要影响力的硬实力。但是,“国际舆论格局是西强我弱,西方主要媒体左右着世界舆论,我们往往有理说不出,或者说了传不开”的悖论式境遇,对加快构建适配中华文明国际传播的自主知识体系提出了迫切要求。

第一,在激活中华文明内生基因中确立主体自主。

自主知识体系是主体实践基础上知识生产的产物,主体自主是逻辑起点。打开中国历史可以看到,中华文明历经沧桑而薪火相传,形成了讲仁爱、重民本、守诚信、崇正义、尚和合、求大同的价值取向,具有连续性、创新性、统一性、包容性、和平性的突出特性。这使得中华文明成为人类历史上持续时间最悠久且唯一没有中断

的伟大文明,彰显了强大的引领力、凝聚力、塑造力、辐射力,形成了中华文明的内生基因。

当前,世界之变、时代之变、历史之变以前所未有的方式展开,世界进入新的动荡变革期。面对在此过程中出现且事关全人类前途命运的和平赤字、发展赤字、安全赤字、治理赤字,“西方文明中心论”的局限性、虚伪性愈发全面地呈现出来。

与之形成鲜明对比,中国共产党人坚持将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结合,在带领本国人民克服资本扩张悖论、实现强国富民的过程中,成功推进和拓展了中国式现代化,并通过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不断为人类社会的公平正义和可持续发展贡献智慧方案。

在此过程中,中华文明蕴含的天下为公、民为邦本、为政以德、天人合一、厚德载物、守中致和、亲仁善邻等日用而不觉的价值主张及其科学性进步性不断彰显出来,且在愈发广泛、深入而内在的层面上得到认同。这不仅有效提升了传统向现代转型过程中的知识自主性,也日益成为解决当代全球性难题的重要思想资源。

构建适配中华文明国际传播的自主知识体系,应当在解释过去、直面当下、预见未来的历史唯物主义通道中,持续激活中华文明内生基因,

让中华文明的当代价值在学术、舆论等多圈层对话中发挥精神影响力。

第二,在创造人类文明新形态实践中实现内容自主。

以资本逻辑驱动和形塑的资本主义文明,本质上是一种地域性的文明形态。由于过分推崇市场竞争、个体本位和文明等级,具有不可克服的历史弊端,内嵌着自我否定性的必然趋向。

基于马克思主义的指导,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具有驾驭资本主义制度基因与文明底蕴。它深深植根于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又体现科学社会主义的先进本质,还注重借鉴吸收一切人类优秀文明成果,代表人类文明进步的发展方向,展现了不同于西方现代化模式的新图景,“是一种全新的人类文明形态”。

“人们的存在就是他们的现实生活过程。”从脱贫攻坚的中国方案到全过程人民民主的治理智慧,从科技创新的自立自强到共同富裕的共享机制,中国式现代化的实践既检验既有的理论范式,更催生具有原创性的文明叙事。加快构建适配中华文明国际传播的自主知识体系,要“形于中”而“发于外”,要打造融通中外的新概念、新范畴、新表述,推动中国声音、中国理论、中国价值不断走向世界。

历史地看,文明传播的过程本质上是社会关系中人对人的精神影响,

需要一定的符号载体才能从必然性转化为现实性,加快构建适配中华文明国际传播的自主知识体系需要通过标识性的概念、原创性的理念来表现,以引领和促进人们的思想认同与行动自觉。

比如,我们党在坚持“两个结合”的时代进程中,系统提出人类命运共同体、全人类共同价值以及全球发展倡议、全球安全倡议、全球文明倡议、全球治理倡议等,初步构建起具有学理化、体系化的文明叙事体系。这为人类文明新形态实践提供了有生长性的思想资源。尊重文明多样性,倡导不同文明间相互尊重的基本内涵和价值取向,是对西方中心论和西方话语迷思的整体超越。

第三,在以人民为中心的价值立场中实现价值自主。

“文明是实践的事情,是社会的素质。”马克思主义坚持从“现实的人”出发,强调人的全面发展是文明进步的最高尺度。

自主知识体系是人们为了实现一定的价值目的而构建的知识体系,具有鲜明的二重性:客观规律性和主体价值性。不同的价值意志形成不同的知识体系。加快构建适配中华文明国际传播的自主知识体系,不以抽象人性为理论前提,而以人民现实生活质量和精神文化获得感作为文明评价坐标,实现由“资本逻辑”向“人民中心”的价值转换,颠覆了基于抽象人性论所塑造的

文明概念。

在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加速演进、数智时代生产方式变革的大背景下,加快构建适配中华文明国际传播的自主知识体系,还应瞄准推动精神生活从“有没有”向“好不好”跃升这一重要目标。

尤其是,面对社会转型中的思想困惑和认知迷茫,必须把人民群众的精神文化需求作为着力点,塑造理性平和、自尊自信的心理生活,营造和谐共生、开放包容的文化生活,提倡意义充盈、崇高笃行的信仰生活,真正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价值理念。

总之,中华文明是在中国大地上产生的文明,也是同其他文明不断交流互鉴而形成的文明。彰显中国哲学社会科学自主知识体系的人民底色,在价值层面将文明发展的尺度从单向度追求资本增殖速率重置为人的现实解放程度,可以为世界人民提供更具通约性的智慧方案,进一步提升中华文明传播力影响力。

(作者分别为华东理工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教授、华东理工大学马克思主义研究院助理研究员)

构建 中国哲学社会科学 自主知识体系